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编号：临 2018-007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管理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18年1月1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1月17日召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管理规则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17日召开，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管理规则的修订要点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范围扩至全职董事，同时明确参与人的授予条件

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包括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子公司骨干员工。以上人员满足以下授予条件后，才能成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

- 1、参与人在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全职工作，领取薪酬，并签订劳动合同；
- 2、通过公司年度考核。

二、将持有人变更为参与人

在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分配之前，相关资产属整个员工持股计划所有，不分配到个人，存续期间如果个别员工不符合相关行权规定条件则终止其行权资格。

三、明确参与人行权条件，同时删除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变更和终止相关内容

全职工作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且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不得发生以下情形：

1、 参与者违反法律、法规、劳动合同或公司规章制度，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从公司离职或被公司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

2、 参与者擅自离职的；

3、 依据《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每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发生不满足行权条件情形的，自劳动合同解除、终止之日起，终止该等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行权资格。其预期获得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无偿转让给由管委会提议的新的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享有，或由该期其他享有行权资格的参与者按各自享有的预分配比例进行分配，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每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参与者发生以下情形的，不丧失其行权资格：

1、 职务的变更

参与者职务发生变更但仍在公司或者子公司任职，其预分配比例不作变更。

2、 依法终止劳动合同

（1） 劳动合同到期未续签的，其预分配比例不作变更；

（2） 劳动合同未到期双方协议解除或约定解除的，其预分配比例不作变更。

3、 丧失劳动能力

参与者丧失劳动能力的，其预分配比例不作变更。

4、 退休

参与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其预分配比例不作变更。

5、 死亡

参与者死亡的，其预期获得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由其合法继承人继续享有。

四、 份额分配比例由税后比例调整为税前比例，分配比例不再随着员工持股计划的盈亏而波动（原草案设计时按计提奖励基金时就要缴纳个人所得税设计，而实际执行时则是股票出售完毕并清算分配时缴交个人所得税，变动后符合税务实际情况）

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每个员工预期获得的当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员工持股计划清算所得金额×该员工的当期预分配比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清算结果按照当期约定分配比例进行分配，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发放给符合行权条件的参与者。参

与员工持股计划每个员工预期获得股票数=当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到的股票总数×该员工的当期预分配比例。

五、变更划入员工持股计划账户金额表述，以符合实际情况

由原来的“每年度计提的奖励基金预扣个人所得税后金额”变更为“每年度计提的奖励基金”。

六、调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表述

去除“若后续各期员工持股计划调整的持有人总数不超过首期的20%，且首期管委会成员仍然参加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则首期管委会延续为后续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委会”表述。

七、修改持有人会议表决权表述，以适应管委会表述的变化

员工持股计划每人享有一票表决权，尚处于存续期内的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均有表决权，但决定个别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的持有人会议由该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参与表决。

八、将员工持股计划的意义作更新

（一）2018年度制定了奋发有为的年度主题，旨在激发骨干力量干事创业的激情，实现全体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为公司发展注入内在活力和动力。

公司自2014年度开始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以来，共计实施了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覆盖了435名高管及核心骨干。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后的业绩证明，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度安排能有效调动管理层和公司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27亿元，净利润4.63亿元；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91亿元，净利润5.60亿元；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24亿元，净利润6.64亿元。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以来实现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15%，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接近20%，两项指标均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为中长期的激励计划，实施十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

助于公司骨干员工与公司及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并建立内部员工对公司经营管理的长效监督机制,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三)有利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稳定和凝聚。

万事由人做起。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首期覆盖 325 名员工,到第四期时已覆盖 435 名员工。旨在倡导公司与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兼顾公司长期利益和近期利益,更灵活地吸引各种人才,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2017 年 9 月,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并及时兑现分配到个人,具有重要的激励意义,极大鼓舞员工士气。

九、删除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一些具体描述

包括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总额、预计购买股票数量、份额分布、首次持有人会议等的具体描述。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 月 17 日